

想不到，冬天这么快就又来了，说实话，我是喜欢冬天的。冬天的早上，我是喜欢出去走走的，戴着皮帽子围上大围脖，而且，我是喜欢旧式的冬天，旧式的冬天是离不开火炉子的，家里生一个或两个大火炉子——这么说也许不对，应该是，有几间屋子一般就要生几个炉子，只要这屋子里住人，也就是说，只要屋子里晚上有人睡觉，那一定是要生炉子的。当然储物的那种小房一般用不上炉子，因为里边要储存过冬的大白菜、土豆和胡萝卜，如果你恰巧又是东北人，到了快过年的时候，这你一定会知道，这间屋子里还要放蒸好的黏豆包和冻好的各种馅儿的饺子。住人的屋子里

不单要生炉子，而且还要生炕火，窗外彻夜“呜呜”地刮着西北风，这样的风可以一刮就是好多天，更别说它会从晚上一直刮到天亮，不刮老西北风能叫冬天吗？这样的早上你可以赖在被窝里不用早起。旧式的冬天就是这一点好，可以躺在被窝里，被窝里可真暖和。我闭着眼睛听见有人挑水来了，是卖水的老张头，五分钱一桶水，两桶水一毛，我家那个大缸，我知道非要四担八桶才行，水被“哗啦哗啦”地倒在水缸里了，挑水的老张头走了，隔一会儿他又来了，来了又走了，我听见水被不停地倒在缸里，终于满了。母亲在炉子上放了什么在烤？凭味道就知道母亲在炉盖上给我们烤了馒头，我家的这个炉子是德国牌子，上边的炉盖上可以转圈烤七八个馒头，七八个馒头围着那个我都提不动的铁皮大水壶，壶在火炉子上使劲地“吱吱”叫着，这可真是冬天的早上。这是屋里，屋外呢，已经是一片麻雀在叫，叫声可真是清亮，虽清亮，但因为被窗帘隔着，就像是在梦里听到的一样。母亲出去了，去从外边把纸窗帘一点一点卷起来了，屋里大亮了，怎么这么亮？这个多么好的冬天的早晨啊，真是干净爽亮。母亲把几个窗户的纸窗帘都卷起来了，纸窗帘是用很厚的牛皮纸做的，一卷“哗啦哗啦”直响，每年一到冬天快来的时候，母亲就会找人来做纸窗帘，那牛皮纸可真是结实，撕都撕不开，得用大铁剪刀铰。做纸窗帘的手艺可真好，他还会用牛皮纸顺便给我做一个里边有四个夹层的纸钱包，做纸窗帘的人每年都会来一回，像做棉被一样把牛皮纸这么缝一缝那么缝一缝，纸窗帘就做成了。天冷了，纸窗帘可真顶用，再冷的风也吹不进来。“下雪了，你们都起来吧。”母亲又踩着脚从外边进来了。

旧式的冬天离我现在实在是太远了，我可真是怀念旧式的冬天。

笔者在亲身所历中发现，某些话用普通话说来容易引起误解（如“荷兰”容易误听成“河南”），而另一些话用上海话去说也会产生误会（如“牙科”易误解为“外科”，“曼谷”的沪语发音酷似“美国”），有时甚至是美丽的误会。

沪语若不慎被曲解，就会让约见的双方在正确的时间等在错误的地方。A君和B君都是本人的大学同学。有一天，A打电话约B在新雅饭店（正式名称叫新雅粤菜馆）门口碰头并强调不见不散。可是，令A始料不及的是，她在苏州河以南的新雅饭店门口苦等多时，望眼欲穿，却始终不见B的人影。与此同时，B在苏州河北岸的新亚饭店（实际上是一家宾馆，正式名称叫新亚大酒店）门口也引颈眺望，焦急地等待A的到来。结果，她们俩根本做不到不见不散，各自只能怏怏而返。B事后说，她把A用上海话说的见面地点“新雅饭店”听成了“新亚饭店”。多年之后，我跟同事说起这则趣闻，她笑着支了一招：“其实可以根据方位把南京东路的‘新雅’和四川北路‘新亚’分别称为‘南新雅’和‘北新亚’。”她使用这种简称与人流或约请对方时从未发生过误会。有一对兄弟的名字用沪语来念竟然是同名，你信吗？20世纪80年代的一天，我和大学同学C君事先未打招呼就“直扑”另一名大学同窗阙琦雄家打算找他一叙为快。抵近他家门口时，我们俩异口同声地用上海话连声高喊他的名字，其母闻讯迅即从屋里出来问

我们是谁，我们就用上海话急促地说明了来意：“阿拉是阙琦雄的同学，想过来看看伊。”闻听此言，她就把儿子从室内叫了出来，可是我和C并不认识眼前的这个“同学”，对方也如坠五里雾中：“你们是……？”看到我们一脸困惑的样子，他母亲霎时恍然大悟：“哦，我晓得了，你们是阙琦雄的大学同学，是吧？伊这会儿不在家。这是伊弟弟阙剑雄，‘剑’是‘宝剑’的‘剑’，我刚刚还以为你们是我儿子的高中同学呢。”听完其母的一番解释，我和C既遗憾又高兴。遗憾的是，我们未能如愿见到大学同窗；高兴的是，其母把正在念大学的我们俩看成了像他弟弟那样风华

米，灶头前，垫一只小方凳，将井水一广勺一广勺地舀进汤罐，舀进锅里，再将米粒倒进锅里，用广勺量量水头，然后把切碎的咸菜蒸在笼格上炖咸菜，开始烧饭，动作一个也不会错的。饭熟了，锅子是可以不看的，伸个头在锅边用鼻子嗅嗅

火燎地奔出了客堂的门。母亲起身上灶了，她有点上火，对我说，你看看，你阿爸像个神经病哇？只晓得队里的事情。我读小学三年级的时候，入了少先队，很光荣，很自豪，父亲答应我来参加戴红领巾的仪式。我也向班主任老师拍胸脯保证，我的父亲一定来参加活动的。可事实呢，红领巾戴好了，放学了，已经走在回家的路上，父亲的半个影子都看不见，到家后也看不见，那个时候，我对父亲有点小小的失望。

回家问父亲，父亲说，是想去的，走时，看见天突然黑了，怕落雨淋着稻谷，所以一直在看天上的云块移动的样子，看着看着就忘记了，实在对不起。

父亲忙在队上，家里的许多活儿，有一些就摊到了我的头上。我记得我七八岁时，就学会了烧饭。每晚放学后，淘好

莫奈的荷塘柳色

戴萦袅

提起爱莲的文化人，总是想到周敦颐，说到荷花画家，纵然宋代留下好些工笔画，明清的徐渭、陈洪绶、恽寿平也有不俗的荷花图，人们却不约而同，第一个想起莫奈。

巴黎的橘园美术馆，以莫奈的莲池图著称。他设计了两个相邻的椭圆形展厅，形状构成了无限符号，打造完全的沉浸式观感。池水无边无涯，我在一幅幅画前逗留，体验阴晴变幻：深沉的夜，朦胧的清晨，正午时水天一色，白云回望合，黄昏时万丈斜晖，没人薰衣草色的夜空。

印象派创作者视水为重要母题，从德彪西到拉威尔，甚至浪漫派前辈弗雷的船歌和李斯特的《埃斯特别墅的喷泉》，水声、波光、倒影、小舟，化为了音乐里的涟漪。莫奈身为画家，也不例外。清静水面上的主角不是风荷，是跃动的光点和静谧的倒影。

第二展厅的莲池边多了垂柳，原以为这种组合只有国人懂得欣赏。探向水面的柳枝，不动声色地连接了水与陆。周密的“雨荷烟柳”，意境深远。古诗词里杨、柳不分家，为了平仄，常用杨来代替柳字，像刘敞的“东风忽起垂杨舞，更作荷心万点声”、苏轼的

“四面垂杨十里荷”。《红楼梦》里的美少年柳湘莲，湘字，是树与花间的流水，柳絮随风癫狂，荷花从流飘荡，他本人更是萍踪浪迹，放荡不羁。

柳与莲，也是盛夏的象征。明清小说里，名字带柳、莲的佳人，常和夏天有些渊源。潘金莲在家排行第六，到西门庆家又是第五房，正因农历五月、六月的莲花最好，堪比其容貌风情。大观园里有个美丽女孩柳五儿，脂批云：五月之柳，春色可知。

莫奈不通中国诗文，他买地、挖塘、建桥，栽种荷花、垂柳与紫藤，是因为痴迷日本版画。同期的画家爱效仿版画风格，连德彪西的交响乐《大海》，也受葛饰北斋《神奈川冲浪里》的启发，但莫奈这般硬核操作，实属少见。据说他的农民邻居，一度强烈反对，担心奇怪植物会污染水质。

彼时，荷花受到欧洲权贵、文人的喜爱已有多多年。华兹华斯从儿时便为之中情。庞大的王莲取名为“维多利亞”，向英国女王致敬，被装在淡水中，千里迢迢运到了皇家植物园，进驻专门的温室。丹麦王室素来青睐莲花，它带着传奇色彩，频频现身于安徒生的童话国度：拇指



古韵（水彩纸本）

沈舜安

姑娘坐在宽阔的荷叶里，顺流而下；埃及公主和沼泽王的女儿，从莲花花苞中诞生。他笔下的家乡欧登塞，河里有黄色的莲花，岸上是老朽的垂柳。

垂柳在欧洲有个忧伤的名字：哭泣之柳，学名巴比伦柳。林奈命名时，参考了古老的歌谣：流离失所的人在巴比伦河畔追忆故土，哭泣着停止了歌唱，将琴挂在柳树上。后世学者发现这是翻译错误，当地生长的是胡杨，而非柳树，但垂柳的姿态也像千行眼泪，名字深入人心。

莫奈的荷塘垂柳图，和早期的明丽设色相比，显得阴郁暗沉，却不单调，隐隐透着神秘的紫色。老迈的画家，为眼疾所困扰，这是印象派画家的职业病：莫奈常在户外工作，紫外线伤害很大；德加偏好

室内环境，但他热爱画芭蕾舞女，排练室总有明晃晃的落地窗；卡萨特的人物像，身后常是窗户或打开的门，可见她作画时，是正对光源。

一战暴发后，莫奈本想用荷香柳影留住夏天的气息，给疲乏沮丧的百姓提供心灵的避风港，但他越来越分辨不清颜色，红色变得污浊，粉色变得

苍白，饱和度较低的色彩逐渐消失。这对于捕捉光影的人是最大的痛苦，他本想治愈世人，却陷入了深渊，不得不挣扎着自救。82岁的莫奈接受了手术，摘除晶状体，戴上矫正眼镜，也因此看见了紫外线。这组巨型莲池图，创作时间跨越了十余年，几次毁弃，承载了复杂情愫，也有了别样色彩。

迎着初升的太阳，开始攀登卓尔山，上山的木栈道沿山脊蜿蜒而建，碗口粗的圆木栏杆厚重而结实，能应付大流量拥挤的人群，上下行由圆木栏杆在中间相隔，相距几百米就建有一处观景台和休息点，休息点有纪念品和餐饮供应。栈道外侧是开阔的群山，没有任何遮挡。一览无余的绿茵草原上，点缀着片片白色的、紫色的小花，红色的丹霞地貌镶嵌在起伏的山峦中，山脚处一条景区公路连接八宝镇和祁连县城，山顶处的青海松柏傲立坡间，举目远眺层次分明，色彩斑斓，景色苍莽而幽远。内侧是整片的农田、村庄和庙宇，金黄色的油菜花与碧绿的麦浪随着山岗起伏，红白相间的藏族民居点缀其间，山顶白色的佛塔和红墙金顶的寺庙偶尔会在山脊处露出一角，高挂的经幡在寺院四周迎风飘动，几只苍鹰自由翱翔在蓝天白云间，对面远处的牛心山常年被云雾笼罩，只有在云层的下端，偶尔会露出些许雪山的痕迹。

游人渐渐多了起来，景色也随着阳光的变幻而越发绚丽多彩，为了选取合适的摄影角度，我不停地在人群中寻找空隙，躲开密集的人流，有时要把相机高高举过头顶，用更大视角拍摄大地起伏的壮观，有时会把整个身子探出栏杆外，用远处的旷野衬托近处的花草，有时还会不停地在对向通道中来回穿梭，忙得不亦乐乎地抓拍卓尔山瞬间光照变幻的至美景色，就如游荡在田园牧歌般的童话世界中。



夜光杯

卓尔山

李文



边看边聊

正茂的高中同学。

窃以为，“我从芝加哥回到了朱家角，伊从朱家角回到了芝加哥”绝对可以列为沪语中的新绕口令，因为这两个地名的沪语发音极其相似。2018年大年初一，笔者一个在海外打拼多年的亲属打来越洋长途电话给我们全家拜年并询问我过年准备上哪儿去玩，我用上海闲话说，年初二全家计划乘地铁去朱家角白相（玩）。他迟疑了数秒后纳闷地发问：“乘地铁去芝加哥？”我连忙莞尔释疑：“我说的是上海的朱家角而不是美国的芝加哥，美国的芝加哥是无法从上海坐地铁过去的，除非是在梦里。”这样的对话不失为一段风趣的小插曲。

沪语引发的美丽误会

明德

也如坠五里雾中：“你们是……？”看到我们一脸困惑的样子，他母亲霎时恍然大悟：“哦，我晓得了，你们是阙琦雄的大学同学，是吧？伊这会儿不在家。这是伊弟弟阙剑雄，‘剑’是‘宝剑’的‘剑’，我刚刚还以为你们是我儿子的高中同学呢。”听完其母的一番解释，我和C既遗憾又高兴。遗憾的是，我们未能如愿见到大学同窗；高兴的是，其母把正在念大学的我们俩看成了像他弟弟那样风华

七夕会

泪眼婆娑，是的，做警察抓坏人职责所在，就是有危险如何办？五岁的儿子，一声不响，看着我，对我是一脸骄傲，一脸赞赏，也一脸的心心。

儿子现在已经十八岁了，已经成人了，知道他父亲的做法是对的，也以此引为自豪。从五岁到十八岁，所有的年月里，我们父子见面，说话，谈心的机会不多，但一有机会，时不时地称赞我：爸爸，像个警察，好警察。

做警察做到现在也几十年了，从不因为家里的事情耽搁工作。我想这与父亲把集体的事情看得比家里的事情重要的做法息息相关的。父亲给了我做人榜样，我应该给儿子做人的榜样，儿子看得懂。身教确实要比言教要好，我谢父亲，我像父亲，也希望儿子像我。

关山月

叶子

你告诉我你要走了，我不知道能说什么，八月的骄阳落在窗外是参与商的空冥，眼前的茶温热而我已经看到了生死契阔。

都说聚散无常，速朽是地老天荒，并且从不回访，那架蓝色的风铃挂在灯架上，风过时，叮零零轻响以后，这轻响还会再扬起吗？

我从未告诉你你笑得有多么好看，不带诱惑的真情感动过谁，天下宴席都是要散的，而今天，我却想哭，环睹萧索，只剩这张冷清的七夕弦。

养育